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因公司于当日下午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要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选举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周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选举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如下表所示：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周志刚	周志刚、谢明（独立董事）、李海歌（独立董事） 石琨、吴毅飞
审计委员会	王清刚	王清刚（独立董事）、甘培忠（独立董事）、邹超
提名委员会	李海歌	李海歌（独立董事）、王清刚（独立董事）、陈颖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甘培忠	甘培忠（独立董事）、李海歌（独立董事）、陈颖

4.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聘任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周志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5.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聘任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王宁先生、廖结兵先生、唐云先生、张斌先生、黄小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谢小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6.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聘任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石少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石少军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7.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组建审计监察部及聘任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组建审计监察部，聘任吴利平先生为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8.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聘任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任岁强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9.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 2、3、4、5、6、7、8、9 项议案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